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文件

瑞丽沪村行董〔2021〕4号

关于李军、石宇飞同志董事、董事长职务聘免的通知

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市场部、营业部、微小专营团队一、微小专营团队二：

根据2021年10月22日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审议结果。根据2021年12月3日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关于选举李军为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审议结果，并报经德宏银监分局以《德宏银保监分局关于李军任职资格的批复》（德银保监复〔2021〕54号）核准，决定：

聘任李军同志为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解聘石宇飞同志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

特此通知。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



SRCBCZ

6920017

2021-12-29

17:50

抄 报：村镇银行管理部，中国人民银行德宏州中心支行，中国
人民银行瑞丽市支行，德宏银保监分局

内部发送：李军 1，李佳丞

联 系 人：王 满 芝 联系电话：0692-6667028 （共印 12 份）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1年12月29日印发
